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全资子公司与中诚信征信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8年4月2日，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中诚信征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在2018年4月25日至2019年4月24日期间，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下称“联动优势”)作为中诚信征信有限公司（下称“中诚信”）数据分析服务提供商，负责提供数据分析服务，并因此从中诚信获得营销收入，发生的数据分析服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800万元。

根据上述议案，联动优势与中诚信之间因数据分析服务发生的关联交易原审批额度为800万元，现根据联动优势与中诚信日常业务开展情况，需增加联动优势与中诚信之间因数据分析服务发生的关联交易额度600万元。本次增加额度后，预计自2018年4月25日至2019年4月24日期间，联动优势拟与中诚信发生的数据分析服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1,400万元。除前述调整事项外，原议案审议的关联交易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中诚信征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吴鹰先生

对本议案回避了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调整后的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2018年4月25日至2019年4月24日期间，联动优势预计与中诚信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别及额度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方	预计总金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数据分析服务	中诚信	不超过 1,400 万元人民币

说明：

1、除前述调整事项外，原议案审议的关联交易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2、2018年4月25日至2018年9月30日，联动优势与中诚信累计已发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类关联交易总金额441.65万元，预计自2018年4月25日至2019年4月24日期间关联交易发生额将超过原议案预计金额。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诚信征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725523312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岸区球场路 57 号部分

法定代表人：闫文涛

注册资本：6,429.8773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03-23

经营范围：企业信用的征集、评定；商业账目管理；管理咨询及技术培训；金融信息咨询；风险管理；市场调查；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软件；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董事吴鹰先生在中诚信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规定，中诚信与联动优势发生的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中诚信经营正常，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履约能力。

四、交易的必要性、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联动优势作为中诚信数据分析服务提供方，负责提供数据分析服务。该项关联交易系因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动优势为中诚信提供数据分析服务而发生。

1、交易的必要性

联动优势在海量数据基础上，通过数据整合、深度学习、智能决策等方面的技术处理，重点针对广泛金融行业客户提供大数据精准营销、大数据风控以及消费金融云服务，帮助合作伙伴提升风险管控能力、降低获客成本，从而服务广泛大众，实现普惠金融。而中诚信作为中国首批获得企业征信备案、获准开展个人征信业务准备工作的经营机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个人征信、企业征信、小微金融贷前风控等。双方以大数据金融风控及云模型服务站为契合点，采用沙盒模式作为数据传输的防护盾，通过规范化的大数据平台，完成各业务数据的采集、转换、加载包装，形成多条数据产品线，其中包括信用评分、用户画像、模型服务工厂等长期友好的深入合作。

联动优势的数据积累在运营商以及用户消费行为中尤为突出，具备建立欺诈识别、信用评分、客户价值评价等多种模型的数据基础。模型服务工厂通过对大数据进行分析、预测等，使得中诚信对个人、企业征信及金融贷前风控的审核决策更为精准，释放出更多数据的隐藏价值数据，数据分析预测结果是否可以起到决策价值。

中诚信在银行业及征信行业掌控能力和产品服务能力优势突出，有利于拓展终端客户的全面覆盖，联动优势与中诚信合作，能延展用户群体的覆盖面。同时，联动优势与中诚信合作通过沙盒服务方案，缩减了数据信息传递的环节，有效提高了客户数据控制能力，能更好的规避数据泄露的风险。联动优势与中诚信合作，有利于扩大彼此客户群，能够在金融风险管理及云数据模型方面实现优势互补，有利于双方业务的长期向好发展，未来双方将借助各自优势共同拓展并服务新增客户，互惠互利、协作共赢，共同实现双方利益的最大化。

2、定价政策及依据

联动优势与中诚信在信用评分、用户画像、模型云服务站上深度合作，联动优势大数据事业部与中诚信共同建立沙盒服务系统的方案，目的是在合法、合规、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联动数据服务接口。联动优势利用自身资源与平台，通过调用数据

分析接口的形式，向中诚信提供核查产品、信用评分、用户画像、服务项目，依据不同的业务线产品需求、商户的运营情况，制定不同的产品服务方案及阶梯价格策略。合作双方以不同的服务项目类型作为双方在具体产品的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定价机制，并遵循定价“公平、公正、合理”原则，交易定价公允。

五、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额度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有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上述交易有利于保持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六、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增加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有损害股东和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该项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一致同意增加联动优势与中诚信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动优势与中诚信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严格遵循原议案执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经营活动的需要；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均将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独立财务顾问对上述关联交易无异议，并将持续跟踪交易实际发生时的定价是否公允。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